

**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博时中证 A50ETF 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2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002,205.17 份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即中证 A50 指数的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实现对指数的紧密跟踪。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投资组合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预期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小于 0.35%，预期年化跟踪误差不得超过 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变大，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日均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 1、资产配置策略 为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90% 的资产投资于目标 ETF。其余资产可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衍生工具、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其

	目的是为了使本基金在保障日常申购赎回的前提下,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2、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目标 ETF 的两种方式如下: 1) 申购和赎回: 目标 ETF 开放申购赎回后, 按照目标 ETF 法律文件约定的方式申赎目标 ETF。 2) 二级市场方式: 目标 ETF 上市交易后, 在二级市场进行目标 ETF 份额的交易。 当目标 ETF 申购、赎回或交易模式进行了变更或调整, 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 在投资运作过程中, 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 灵活选用上述方式进行目标 ETF 的交易。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投资策略、债券(除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交易策略、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A5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 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跟踪标的指数表现, 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同时, 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 跟踪中证 A50 指数, 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中证 A50ETF 发起式联接 A	博时中证 A50ETF 发起式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233	02123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151,826.10 份	36,850,379.07 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6175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5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 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 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 即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来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 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比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 基金管理人可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特

	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的限制;(2)标的指数成份股流动性严重不足;(3)标的指数的成份股长期停牌;(4)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除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收益率,即中证 A50 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中证 A50 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博时中证 A50ETF 发起式联接 A	博时中证 A50ETF 发起式联接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60,362.60	2,210,324.17
2.本期利润	9,810,207.28	8,418,459.5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77	0.175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189,524.57	47,986,645.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42	1.3022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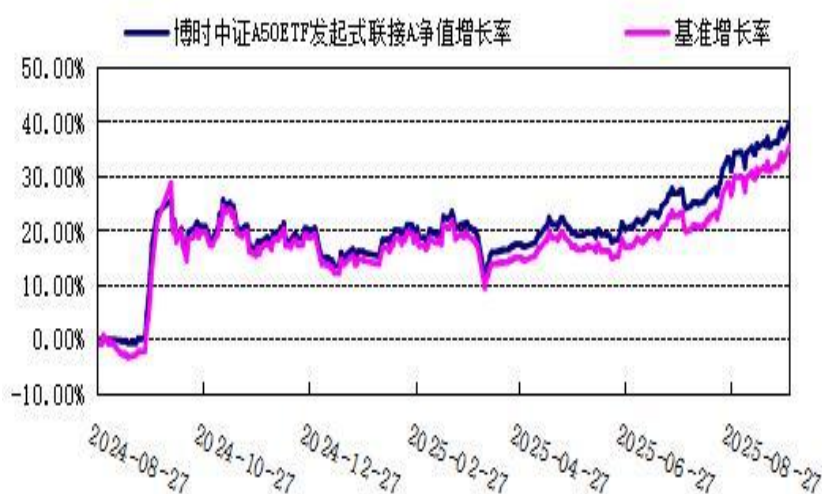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00%	0.79%	15.66%	0.82%	0.34%	-0.03%
过去六个月	16.48%	0.90%	14.60%	0.92%	1.88%	-0.02%
过去一年	13.65%	1.02%	11.37%	1.16%	2.28%	-0.1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0.14%	1.13%	35.70%	1.30%	4.44%	-0.17%

2.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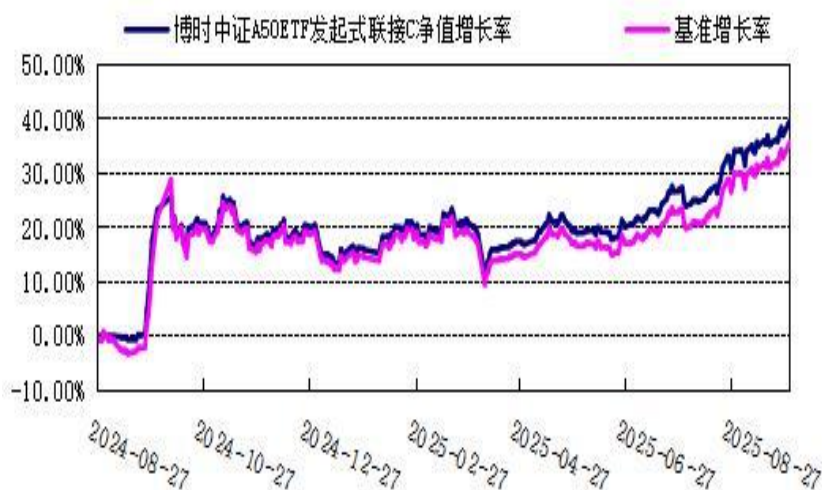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94%	0.79%	15.66%	0.82%	0.28%	-0.03%
过去六个月	16.35%	0.90%	14.60%	0.92%	1.75%	-0.02%
过去一年	13.42%	1.02%	11.37%	1.16%	2.05%	-0.1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9.83%	1.13%	35.70%	1.30%	4.13%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1.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A:



2.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C: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投资范围”、“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章节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桂征辉	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	2025-05-30	-	16.1	桂征辉先生，硕士。2006 年起先后在松下电器、美国在线公司、百度公司工作。2009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程序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博时富时中国 A 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8 年 6 月 12 日-2019 年 9 月 5 日)、博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 年 9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博时中证银联智惠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5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16 日)、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5 日)、博时中证 A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8 月 27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的基金经理。现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投资副总监兼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7 月 21 日—至今)、博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今)、博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 年 4 月 13 日—至今)、博时恒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 年 9 月 26 日—至今)、博时恒鑫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2 月 2 日—至今)、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2025 年 5 月 30 日—至今)、博时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 年 8 月 25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桂征辉	公募基金	6	7,050,915,115.92	2015-07-21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	2,084,786,590.32	2025-02-28
	其他组合	-	-	-
	合计	10	9,135,701,706.2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7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 3 季度，我国经济在各项政策协同发力下延续恢复向好态势，生产需求两端稳步改善，经济运行韧性持续显现。从已披露的高频数据来看，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平稳增长，基建投资在准财政工具与专项债加快落地的推动下，项目开工率与建设进度稳步提升，交通、水利等重点领域投资持续发力；房地产市场逐步企稳，在供需两端政策支持下，重点城市新房与二手房市场活跃度有所回升，房企资金状况边际改善。消费需求逐步释放，“以旧换新”“消费券发放”等政策效果逐步显现，有效激发居民消费潜力。进出口贸易保持基本稳定，尽管面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挑战，但我国对新兴市场出口韧性较强，多元化经贸合作有效对冲了部分外部压力，出口对经济的支撑作用依然突出。

3 季度 A 股在政策预期与产业催化下呈现显著结构性特征，科技成长板块成为绝对主线，市场交投活跃度大幅提升，成交金额较上半年显著增加。宽基指数分化明显，科技类指数领涨，创业板指、科创 50 指数涨幅较大，而代表大盘蓝筹的上证指数涨幅相对较小，上证红利指数三季度反而是下跌的。TMT 产业链与战略新兴产业表现突出，通信、电子、电力设备、有色金属等 4 个行业领涨，核心受益于 AI 算力、人形机器人、存储芯片等热点催化；成长风格占据绝对主导，科技成长赛道涌现大量超额收益个股，大盘价值板块相对滞涨，与成长风格形成鲜明对比。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主要持有相应指数基准的 ETF，严格控制与指数跟踪偏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4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868 元，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2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840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0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94%，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15.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3,646.94	0.23
	其中：股票	253,646.94	0.23
2	基金投资	100,026,324.86	91.9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16,725.48	7.00
8	其他各项资产	932,692.70	0.86
9	合计	108,829,389.98	100.00

5.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博时中证 A50ETF	指数型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26,324.86	92.47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232.00	0.00
C	制造业	197,686.24	0.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175.00	0.01
E	建筑业	7,085.0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3,070.4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60.00	0.0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939.20	0.0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99.1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3,646.94	0.23

5.3.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26	华鲁恒升	1,200	31,932.00	0.03
2	600031	三一重工	1,300	30,212.00	0.03
3	600887	伊利股份	900	24,552.00	0.02
4	301662	宏工科技	143	17,806.36	0.02
5	301658	首航新能	411	14,368.56	0.01
6	600276	恒瑞医药	200	14,310.00	0.01
7	600585	海螺水泥	600	13,932.00	0.01
8	600009	上海机场	400	12,756.00	0.01
9	600406	国电南瑞	520	11,939.20	0.01
10	301665	泰禾股份	393	11,385.21	0.01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671.4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82,021.2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32,692.70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1662	宏工科技	17,806.36	0.0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	301658	首航新能	14,368.56	0.0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3	301665	泰禾股份	11,385.21	0.0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A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6,186,067.47	69,483,433.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621,206.93	24,568,188.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4,655,448.30	57,201,242.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151,826.10	36,850,379.0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A	博时中证A50ETF发起式联接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8.33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8.33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05	-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如适用）。

2.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458.33	12.05%	10,000,458.33	12.05%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58.33	12.05%	10,000,458.33	12.05%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公司的使命。公司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 399 只公募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及特定专户，管理资产总规模逾 16,999 亿元人民币，剔除货币基金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募资产管理总规模逾 7,141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2,217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领先的基金公司之一。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3、《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各年度审计报告正本
- 6、报告期内博时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询，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